

天空的城堡

王太生

看鸟巢，内心是柔软的。人站风中，巢筑树上，一个一个高低错落，仰面看，宛若天空中的童话城堡。

鸟儿用来遮风避雨的栖息地，一个在夜晚睡觉和做梦的地方。不管质地咋样，它毕竟一个舒服的窝。

童年观鸟，是在乡下。鸟巢就在苇秆上，这种根基不稳的巢，多数时候，随风摇晃。鸟儿信任芦荡中央，这万千青苇中的一株，它大概是觉得，没有比这更有韧性的苇，不会被水流，只要把巢组织结实，即便是风也不会轻易将它吹落，没有比这更安全、舒适的地方。

宣誓

(“七一”短章之一)

赵国培

一只高举的铁拳
一桩滚烫的心愿
即使身躯的毅然倒下
钢铁的信念
也坚决挺直身板
不会弯曲

一片茁起的森林
一排庄重的宣言
即使尘暴漫卷
铺地盖天
头顶红日一轮
依然高悬

大地留下的辽远
高山耸入云端
誓者悄然远去
含笑长眠
誓词屹立永在
万古耀眼

浦口遐想

木汀

当白鹭的双翼
掠过澄碧的珍珠泉
我知道
那双翼挥舞着的是水的柔润
是松林潮涌般的生机
与都市繁华街巷相守相望
生命和着生灵的霞光
正带给时间以幸福的色温

白色鸟儿的翎羽啊
滴落在定山寺的晨钟
滴落了惠济寺的暮鼓
我知道
那是一声声耳畔的叮咛
让匆匆履步放慢了脚步

在冬雪和夏雨的洗濯中
还原本色的眼神
映出了观照万物的初心

我曾把求雨山比作通向未来的廊桥
从这里连接过去、现在，
从这里无限畅想浦口的未来
今天，我站在这颗明珠的华彩里
看着眼前这粼粼波光
折射的一座千年古城的智慧光芒
在一幅幅物阜民康的城市画像中
浦口产业地标正一座座拔地而起

我在朱自清永远的背影中
在林散之的诗句和书画里
在百里老山动静相宜的绿风中
看到读到感受到
浦口儿女永不停歇开创奋进的身姿
感受到浦口迎迓第一缕阳光的笑容



《丁香》1893

艾萨克·列维坦[俄] 玛咖 供图



《山亭高会图》

(卷) 局部

作者为南宋画家刘松年(约1131~1218)，居清波门，号清波，因清波门俗称“暗门”，因有“暗门刘”之称。刘松年山水皴法受李唐影响，水墨青绿兼工，着色妍丽典雅。其画有“院人中绝品”之名，是“南宋四家”中画风最为精致细微的一家。

供图·配文 韶因

杨波

“温一壶月光下酒”，语带玄机的禅意，醇厚浪漫的意境，中国文人对酒的青睐，真是刻骨铭心。

网上有好事者排出“最爱喝酒的十位大诗人”榜单，按作品中提到酒的诗(词)句多少，排名榜首的陆游高达1729次，其次是苏轼738次，随后是白居易674次，李白213次，最少的杜甫也有183次。虽无从考证，却足以说明中国文人与酒的渊源。

陆文夫经历数酒的好处：“酒可以解忧、助兴、催眠、解乏，无所不在，无所不能。”活脱脱的“无上妙品”。只是，不知那一壶浊酒成就了多少文人墨客，也不知有多少不朽诗篇对酒之神奇赞美颂扬。

印象中，但凡借酒奋笔疾书者，大多遭逢人生低谷，或仕途不顺，或壮志未酬，或悲愤寡欢，故以酒排遣郁闷，抒发情怀。譬如李白《将进酒》“钟鼓馔玉不足贵，但愿长醉不复醒。古来圣贤皆寂寞，惟有饮者留其名”，听起来很洒脱，其实是愁得走投无路的自我安慰。“何以解忧？唯有杜康。”豪情万丈的曹

操生逢乱世，也不得不借酒解忧。

王翰《凉州词》“葡萄美酒夜光杯，欲饮琵琶马上催。醉卧沙场君莫笑，古来征战几人回”，满纸豪言壮语，内心却是生死诀别的悲哀。白居易辞官后写了一篇自传，“既而醉复醒，醒复吟，吟复饮，饮复醉，醉吟相仍，若循环然。由是得以梦身世，云富贵，幕天席地，瞬息百年，陶陶然，昏昏然，不知老之将至，古所谓得全于酒者，故自号为醉吟先生”(《醉吟先生传》)。看似超脱，实则无奈之情溢于言表。

关于酒的喝法，林清玄说：“喝酒是有哲学的，准备许多下酒菜，喝得杯盘狼藉是下乘喝法；几粒花生米和一盘豆腐干，和三五好友天南地北是中乘的喝法；一个人独斟自酌，举杯邀明月，对影成三人，是上乘的喝法。”同是喝酒，不同的人终究会喝出不同的人生况味。

我不喝酒，没有提壶痛饮的资本，更无从

遥远的暑假

欧阳

前两日在小区门口的路上，无意间听到老少三代人的谈话。年轻的妈妈先对小女孩说，到了那边要乖，要听姥姥的话。跟着又对姥姥说，别让孩子玩儿野了，学习的事不能放松……

背着大书包的小同学，拉着大箱子的姥姥，这阵势大概是孩子妈要亲妈带着自己的闺女回老家过暑假。不知道“老家”路途远近，本想热情地问一句，但没问。

在当下的孩子心中，假期概念长啥样我不太了解。以一般说法来看，大城市多数学童似乎感觉不到暑假的“漫长”。炎炎夏日里，召唤他们的不仅有考试相关的“专业”事项，还有号称兴趣爱好的业余课堂，等等。至于具体的情形，我知之甚少，念及这些，脑子里反而有些乱。比如这三代人相互间的话语，最初以为小家伙能免除课外班生活了，毕竟这种买卖大城市更专业，离开大城市或意味着暂停一回做题训练。但也不一定，脑子一转想到了网课，即便姥姥家地处偏僻小城，这种培训也不会受到时空阻隔，这也许是“学习不能放松”所指。就是不知道姥姥是个与时俱进的现代人，还是个同我一样的老派人。姥姥看起来长我几岁，真心希望她与我是“同类”，这样，小同学一定会有一个开心的暑假。

没错，我想起了自己经历过的、遥远的暑假。作为昔日大凉山的土著，在十余年的受教育时光中，从小学开始，直到上

高中，俺一直无脑地期待着每一个暑假。

那时的暑假是无序的，也就是说，除了学校老师布置的假期作业，完全不会有时间和事项规划。小哥儿几个走着说着可能就会到河滩、溪水去摸鱼，有收获就拿出“火石”(铁器能敲打出火星的石头)和“火草”(手工搓揉加工后能被火点着的草)，野地里生火吃一次烧烤。又或者掏出随身带的弹弓，到林子里去射杀还不知道人很危险的麻雀。

比较多的随意轨迹是上山，路上和某人的家长，或某个成年人邻居打声招呼，就进山去野跑一天。干粮是不用带的，夏日山里最不缺的就是吃的，甜的、酸的，或是甜酸口的野果子多得很。运气好的时候，还能捕个马蜂窝，不过我不喜欢蜂蜜，觉得还是烧烤后的蜂蛹味道好。当然了，马蜂也不是窝囊废，它们也会将几个大包在我们头上(身上)寄存好几天——很疼的。大黄蜂的巢更大，但俺们没胆去招惹，像对待马蜂那样先用烟熏驱赶之策，再小心也不敢，着了大黄蜂的道会要人命的。

此外，留足田野里也很寻常，野生的草莓、刺莓果等，味道比种植的更诱惑，不仅甜，而且香。麦收之后刚转黄并饱含水分的麦子烧烤着吃也很香……

假期结束前一周，玩家们才会想起假期作业。这时候最想的是能从学习好的同学那里借到作业本照葫芦画瓢。印象里这些好学之徒都比较小气，通常都不出借作业本。据老师说，这种行为会“害”了我们。但我觉得根本不是那么回事，可好学生都听老师的话，这个事儿

人有时也乐意把自己的居住，设计成一个“巢”。

古人有梅花纸帐，在一张卧床的四角竖起四根黑漆柱，其上横架一个顶罩，在顶罩和床头、床尾以及背壁三侧用细白纸蒙护起来，在上下床的一侧悬挂帘子，就做成了一个纸帐。在纸帐之内的四根柱上各挂一只锡制的壁瓶、瓶中插上新折的梅枝，这样就成了梅花纸帐。

梅花纸帐极像一个鸟巢，人居其间，如鸟眠巢，屏蔽世俗纷繁，杂乱思绪。唐人徐寅夸赞纸帐，雪白如银之美；人处帐内，仿佛“自宿嫦娥白兔宫”；而站在室中看来，则如“半岩春晓”，好像春崖上的雾云停滞在房间里不肯散去。

在皖南古村，冬天山间寒气逼人。这里的好多人家都有一个船形木桶，恰好可容下一个大人，中间置一木炭火盆，极像“鸟巢”，女人坐在木桶里打着毛衣或哄着婴儿，老人则坐在里面闭目养神。

鸟巢始终是粗糙的，它像一只大果子结在树上，不离不弃，又像一本毛边书，写着关于鸟雀们的居住故事。

天空的城堡，那些“房子”里住着鸟儿，简单、安静、快乐，却又温暖而生动。

时光里的老街

杨丽琴

我记事起，村里要采买或卖东西的都是去老街。那时的老街是我心目中的天堂，繁华热闹，吃穿住用行，生活必需品，应有尽有。

老街不大，街面宽约两米，一横两竖，像个不带钩的“丁”字形。从我们村往南，走过弯弯曲曲的田间小径，越过一条机耕路，有一条大水塘，穿过塘埂进入老街所在的村子，大约十分钟的路程。

村里，农舍，篱笆墙，菜园，鸡鸣狗吠。一样的农家小院，一样的建筑格局。顺着长长的筒子街，从西边一直到村东头，绕过一棵粗壮的老槐树，向南，一条泥石路直通老街。

老街的建筑与村舍有一些不同，墙面可谓“鱼目混杂”，有小青砖砌筑，有土坯砌筑，有墙脚用石头垒成。但屋面都是一式的青灰色瓦。街路面用大小不一的青石板铺就。

站在北街口，向南，一条街，长200多米；向西，一条街，300多米。但走进去，长长的巷道，悠长曲折，1000米还走不到头，不过，那不能算街，是连街的住户。这些住户里有一个老街最高最大的店——大合作社，专卖各色棉布和脸盆水瓶之类日用品。

往南，有一个南街口，东为进口，西是铺面，约300多米。街南、北、西三面一层又一层扩展开去，围成方圆两公里的村落。如果从横切平面看，老街的位置像一把扇面的轴心。

街区大大小小住了百来户人家，用于生意的铺面只有十几家。这十几家，有烟、酒、百货、典当行、澡堂、铁匠铺、裁缝店……基本保障了当时的生产生活所需。如何区别住家和铺面呢？很容易，住家的大门不管大小，都是两扇门对开的。铺面则是用木板拼接，有四开的、六开的，最多是八开的。

老街自然而然的规定，双日逢集。单日街上特别冷清，铺子门板不管是四开，还是六开八开，最多只拆开两块拼板。逢集日，所有铺子门板全部拆开。买的、卖的，来来往往，进进出出的，喧嚣热闹。也有不买不卖，只回来转一转的。见到老乡邻、老面孔，打个招呼，拉拉呱。熟悉的乡音，透着一份亲切的味道。平时，街上的人稀稀落落，但比起乡下，还是有人气得多。

周边村民也把自己种的米、黄豆、绿豆、花生，家里养的鸡鸭鹅，以及积攒的鸡鸭鹅蛋拿到街上卖，换一些盐、酱油、煤油、针头线脑之类的日用品。因为是自家产的，价钱也不贵，全没有那种讨价争价的说法。偶尔弄个半红脸，也一定是双方推来推去的推让。

来买农产品的大都是没有地的公家人，像供销社、医院、粮站这些国营集体单位，大家抬头不见低头见，熟了以后，有的甚至成为固定的主户。

因为物品多，买的人相对少，常常有卖不出去的，又原封不动地带回家。有时，碰到“收货”的贩子，就像偶得了一颗糖一样幸运了。老街人叫收货的为“贩子”，收米的叫“米贩子”，收鸡的叫“鸡贩子”。“贩子”从老街便宜买去，再去十里以外的大集市卖，也是小本生意。来了哪种“贩子”，哪样农产品必成紧俏品。收的时候也看“货色”。好在，老街上的人心眼实诚，拿到街上卖的都是经过精挑细选的，不好的都留着自己家里吃。即使是这样，因为街小，那些“贩子”一个月只定期来一趟两趟。

老街，浸着岁月的尘埃，伴着时光里的味道。

口味

范广阔

口味真是一种很复杂，又很奇怪的东西。它有时候像古代忠贞的女子，从一而终，从不改变；但有时候又似乎水性杨花，尝到新味，一见倾心，忘了从前。

刚上大学那会儿，同班一个好客的南方同学，请我们去喝粥。北方只有“请吃饭”，没有“请喝粥”，一碗粥才多少钱，如何配得上这个“请”字？

结果到了粥店，却让我大吃一惊，店里张贴的价目表上，各种各样的粥竟然有几十种之多，看得人眼花缭乱。什么皮蛋瘦肉粥、香菇瘦肉粥、鸡蛋粥、鳝鱼粥、蔬菜牛肉粥、鱼肉牛奶粥、猪骨粥……可以说应有尽有，价格也因为食材的不同而不同，最便宜的白粥只要五角一碗，而一碗鳝鱼粥，却要十多元。

如此庞大的“粥家族”，大大超过了我从小形成的饮食经验。在我的北方老家，说到喝粥，就是大米粥、小米粥、绿豆粥等少数几样，最多就是在粥煮好之后，根据个人喜好加糖，绝对不会加盐。

上面这些花样百出的粥，最让我无法接受的，就是粥竟然咸的，竟然能和大鱼大肉煮在一起。当天，怀着尝鲜的心理，同时也不给同学增加负担，我就要了一碗价格适中的皮蛋瘦肉粥。唉，怎么说呢，那碗粥，我是强忍着喝下去的，简直比之前喝任何一次中药都难以下咽，但不喝，又怕拂了同学的一片好意。

那是我第一次喝带肉加盐的粥，恐怕也是最后一次喝了，20年过去了，我再也没有喝过一次“咸粥”，只喝白粥，或者八宝粥。

事后我也想过这个问题，为什么我不能接受放了各种肉类，然后加油加盐的粥呢？这应该不仅仅只是一种心理上的排斥，而是十几年家乡生活喝白粥所形成的味蕾上的习惯，终生难以改变。这就像我们从小吃妈妈做的饭菜，在别人看来未必多么美味，但我们已经形成了味觉习惯、味觉记忆，这种习惯和记忆，已经深深融入我们的血液，让我们一辈子都记得。所以哪怕我们离家千里万里，在外地生活几十年几十年，想起妈妈做的饭菜，依旧是口齿生津，无比怀念。

矛盾的是，人的口味又是多变的。大二暑假，我们十多个同学相约徒步漓江。第二天傍晚，到江边一个小山村投宿。

这个隐藏在大山深处的小山村，山清水秀，民风淳朴，但平时少有人来，现在一下子冒出十多个大学生，村长亲自出来招待我们，然后把我们分配到五六家村民家里住宿。村民们都很热情，特意拿出白天刚捕获的手指长短的小河鱼，配上腌制的酸笋，给我们下饭。

不是我不感恩，一则我的老家并不靠海，平时很少吃鱼，即便吃鱼也是吃已经没有腥味的腌制咸鱼；二则老人不太吃酸，对于腌制酸笋那种臭烘烘的味道，实在难以接受。这两种味道混合在一起，于我真是一个很大的挑战。即便当时已经饥肠辘辘，我还是只扒了一碗白饭了事。

从学校毕业后，留在了桂林，这一下将近20年过去了，现在却慢慢爱上了酸笋，每次吃米粉，酸笋都成了标配。

